

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
（招标编号：ZXYYCG-202639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辽宁省, 盘锦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7万元，招标人为盘锦市中心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，详见采购文件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（001）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001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）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无。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6年06月05日 08时30分到2026年06月11日 16时30分

获取方式：购买采购文件时需携带以下材料：1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证明文件；2、法定代表人（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）身份证明书原件（自然人作为投标主体时不需提供）；3、授权委托书原件（法定代表人、非法人组织负责人、自然人本人购买采购文件的无需提供）（上述资料携带复印件一式一份加盖公章）进行现场领取。文件费用：500元/本。售后不退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年06月15日 14时00分



递交方式：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(盘锦市兴隆台区东跃街裕祥融城5号楼5楼开标室) 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年06月15日 14时00分

开标地点：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(盘锦市兴隆台区东跃街裕祥融城5号楼5楼开标室)

七、其他

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(二次), 详见采购文件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盘锦市中心医院

地 址：盘锦市兴隆台区辽河中路32号

联 系 人：赵女士

电 话：0427-3276767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盘锦市兴隆台区东跃街裕祥融城5号楼5楼

联 系 人：张先生

电 话：0427-2285888

电子邮件：311208434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：_____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 (盖章)



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采购公告

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盘锦市中心医院委托，对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编号：ZXYICG-202639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竞争性磋商采购，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。

一、采购人的采购需求

盘锦市中心医院四害消杀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，详见采购文件。

二、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

项目预算：70000.00元

最高限价：70000.00元

三、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

- 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- 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- 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无。

四、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与投标。

五、采购文件领取的时间及方式

采购文件领取时间：2026年6月5日 08:30-11:30起至 2026年6月11日13:30-16:30 时止（北京时间，节假日除外）

地点：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（盘锦市兴隆台区东跃街裕祥融城5号楼5楼招标代理部）

购买采购文件时需携带以下材料：1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证明文件；2、法定代表人（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）身份证明书原件（自然人作为投标主体时不需提供）；3、授权委托书原件（法定代表人、非法人组织负责人、自然人本人购买采购文件的无需提供）（上述资料携带复印件一式一份加盖公章）进行现场领取。

文件费用：500元/本。售后不退

六、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：2026年6月15日14:00时（北京时间）

地点：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（盘锦市兴隆台区东跃街裕祥融城5号楼5楼开标室）

七、发布平台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盘锦市中心医院官网

八、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

1. 名称：盘锦市中心医院

地址：盘锦市兴隆台区辽河中路32号

联系方式：0427-3276767

纪检监督电话：0427-3276655 pjszxyyjjjcb@163.com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盘锦市兴隆台区东跃街裕祥融城5号楼5楼

联系方式：0427-2285888

3. 项目联系人

联系人：张先生

联系方式：0427-2285888

2026年6月4日

服务需求

项目背景：为控制鼠、蚊、蝇、蟑螂（四害）密度，达到国家病媒生物控制标准，预防病媒疾病传播，保障医患及工作人员健康安全，拟采购四害消杀服务。

1. 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病媒生物控制标准、行业规范及医院服务要求，确保四害密度达标、无次生污染、无安全隐患。

2. 数量（规模）：盘锦市中心医院（主院区）、辽河院区、妇产院区、兴盛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创新街道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上述院区及服务中心全部室内外区域，包括门诊、病房、医技、行政、科研教学楼、食堂、库房、地下空间、垃圾站、污水站、污水井、绿化带、停车场及所有附属设施，按规范定期消杀、巡查、监测、应急处理。

3. 服务期内全程质量保障，消杀效果不达标需免费整改，造成损失需赔偿。

4. 供应商专业作业团队，人员须持有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，人数满足多院区同时作业（不少于3人）。（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）

